“青少年网络安全自护、预防青少年网络犯罪研究”课题需求榜单

一、单位信息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石景山团区委 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 | | |
| 单位类型 | 区级机关 | | |
| 地址 |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18号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甲2号 | | |
| 联系人 | 王老师 | 联系方式 | 59907864  13164230907 |

二、选题说明

|  |  |
| --- | --- |
| 题目 | 青少年网络安全自护、预防青少年网络犯罪研究 |
| 行业领域 | 网络素养教育、法治教育 |
| 题目介绍 | （1）实际应用价值：互联网给人类社会带来便利的同时，不良信息泛滥、游戏成瘾、网络欺凌、隐私泄露、网络性侵、网络犯罪等各类问题充斥网络，未成年人作为网络空间中的特殊群体，辨识能力、自控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较弱，需要全社会的用心呵护。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过程中，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涉及政府、企业、学校和家庭等各方主体，需要通过法律监督、行业自律、技术管控等多种途径综合治理。如何将一个充满正能量的互联网世界带给孩子们，是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的重大课题，也是保证国家和民族繁荣昌盛、文明富强的重要基石。  （2）成果需求：选取青少年网络安全自护、预防青少年网络犯罪中全部或某一具体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制作符合青少年知识接受特点的普法手册、微动漫、微视频；在调查研究中发现网络平台或应用软件的某一设置对青少年网络安全存在严重不良影响、侵犯众多青少年合法权益的，也可通过调研报告形式总结说明相关问题，提出公益诉讼等解决方案建议。 |
| 技术意义和经济社会效益 | 网络素养教育和网络法治教育可以引导未成年人合理安排网络使用时间，教育未成年人有意识地辨别网络信息真伪从而远离危险和不良诱惑，最大限度地减少互联网对未成年人的负面影响。 |
| 作品要求 | 作品提报的形式：调研报告、青少年网络安全自护手册、微动漫、微视频  时间：2023年4月30日之前  要求：贴合青少年心理特点、通俗易懂、生动有趣  优劣标准：  1、主题突出、内容正能量，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2、将作品投放全区各中小学，由教师、中小学生开展投票评选；  3、由团区委工作人员、检察官、法治副校长组成评审团进行评选。 |

三、激励保障

|  |  |
| --- | --- |
| 指导措施 | 1、组织参赛团队参观石景山区互动体验式法治教育中心；  2、实践调研：协助联系中小学校开展教师、学生、家长对网络安全的普法需求调研；  3、提供网络安全相关案例，如最高检发布的互联网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典型案例等；  4、提供石景山区既往网络安全法治教育课件、视频材料参考；  5、石景山团区委和区检察院配备专门人员进行指导。 |
| 奖项设置和奖励措施 | “擂主”团队1个，特、一、二、三等奖若干，为团队成员提供实习机会（实习岗位选择：石景山区社区青年汇；石景山区互动体验式法治教育中心），对参赛成果在石景山区内进行宣传推广。 |